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6 號

電話：(02)2551-521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4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 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4~87		六~三四
(七) 關係人交易	87~91		三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91		三六
(九) 其他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 合約承諾	92		三七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資訊	92~93		三八
(十一)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二)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三) 其 他	93~95		三九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5、100~105		四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5、106		四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95~96、107~108		四十
4.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之揭露	96		四十
5.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情形	66~67、97		二五、四十
(十五) 部門資訊	97~99		四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剛 綸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嘉泥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嘉泥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嘉泥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嘉泥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嘉泥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水泥業務之主要客戶銷貨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嘉泥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水泥銷售業務，其中 114 年度來自水泥業務之銷售金額為 1,132,522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之比例為 38%，由於嘉泥集團水泥業務之銷售對象較為集中，部分主要客戶銷售金額占比重大或部分主要客戶於 114 年度銷售金額較 113 年度顯著增加，相關銷售交易之真實性對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因此將該等客戶銷售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之說明及營業收入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六。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重大交易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本會計師瞭解相關水泥業務內部控制，據以設計因應該風險之相關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本會計師取得上述主要客戶提單訂發欠明細核對銷售水泥登記卡及出廠單等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3.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主要客戶執行比較本年度和以前年度營業收入變化、應收帳款週轉天數與授信條件差異分析，並評估合理性。
4. 向上述主要客戶發出銷售函證，並針對未回函者執行替代性查核程序，以確認水泥銷售收入是否真實發生。

其他事項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

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嘉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嘉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嘉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嘉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嘉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

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嘉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嘉泥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蕃 旬

陳蕃旬



會計師 梁 盛 泰

梁盛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9 日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875,061	6		\$ 2,313,203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857,825	3		1,243,154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799,935	5		2,320,895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4,098,561	13		3,350,412	10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二六)	125,200	-		153,306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二六)	134,102	-		140,087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二六及三五)	6,474	-		5,408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806	-		124	-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一)	42,784	-		33,66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五)	1,398	-		37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8,705	-		8,602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三)	205,442	1		154,193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十)	121,534	-		125,02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	30	-		9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277,857</u>	<u>28</u>		<u>9,848,540</u>	<u>2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6,980,500	22		9,129,019	26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六)	11,511	-		16,81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4,357,275	13		3,913,729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六及三六)	3,579,803	11		3,828,076	1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790,830	6		1,680,773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八及三六)	6,185,649	19		6,276,674	1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965	-		1,3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337,443	1		289,785	1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附註四及十二)	1,902	-		-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25,703	-		23,77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十)	67,875	-		69,52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3,339,456</u>	<u>72</u>		<u>25,229,540</u>	<u>7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2,617,313</u>	<u>100</u>		<u>\$ 35,078,08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一及三六)	\$ 1,920,040	6		\$ 885,000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一)	59,727	-		179,910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28,822	-		46,629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二二)	2,601	-		2,864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二二)	99,528	-		219,627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五)	77,625	-		110,884	-	
2219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附註二三及三二)	231,940	1		221,292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五)	37	-		32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八)	21,600	-		13,90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50,160	1		151,559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一及三六)	947,015	3		1,055,745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三及三五)	47,222	-		37,92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586,317</u>	<u>11</u>		<u>2,925,659</u>	<u>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一及三六)	6,540,748	20		6,879,673	2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八)	1,575,768	5		1,603,056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819,684	6		1,692,068	5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二三及三一)	271,134	1		292,031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二三及三五)	100,610	-		95,83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307,944</u>	<u>32</u>		<u>10,562,664</u>	<u>30</u>	
2XXX	負債總計	<u>13,894,261</u>	<u>43</u>		<u>13,488,323</u>	<u>38</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五)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u>7,902,474</u>	<u>24</u>		<u>7,902,474</u>	<u>23</u>	
3200	資本公積	<u>1,457,692</u>	<u>4</u>		<u>1,388,434</u>	<u>4</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11,783	8		2,579,114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56,181	7		2,256,181	7	
3350	未分配盈餘	<u>5,446,378</u>	<u>17</u>		<u>5,355,565</u>	<u>15</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0,314,342</u>	<u>32</u>		<u>10,190,860</u>	<u>29</u>	
3400	其他權益	(459,911)	(2)		2,455,605	7	
3500	庫藏股票	(1,079,060)	(3)		(1,055,710)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8,135,537</u>	<u>55</u>		<u>20,881,663</u>	<u>60</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五)	<u>587,515</u>	<u>2</u>		<u>708,094</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18,723,052</u>	<u>57</u>		<u>21,589,757</u>	<u>6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2,617,313</u>	<u>100</u>		<u>\$ 35,078,08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剛繪

經理人：王立心

會計主管：馮文裕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六及三五)	\$ 3,015,357	100	\$ 2,985,35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二七及三五)	(2,527,950)	(84)	(2,550,390)	(85)	
5900	營業毛利	487,407	16	434,967	15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七及三五)					
6100	推銷費用	(45,391)	(1)	(43,655)	(2)	
6200	管理費用	(522,607)	(17)	(543,807)	(1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398	-	54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67,600)	(18)	(586,916)	(20)	
6900	營業淨損	(80,193)	(2)	(151,949)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五、二七及三五)					
7100	利息收入	162,593	5	177,410	6	
7010	其他收入	504,149	17	479,492	1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3,396)	(8)	(67,593)	(2)	
7050	財務成本	(233,445)	(8)	(215,764)	(7)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資損益份額	459,668	15	164,188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39,569	21	537,733	18	
7900	稅前淨利	559,376	19	385,784	1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八)	7,520	-	(48,373)	(2)	
8200	本年度淨利	566,896	19	337,411	11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四、二五及二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 數	1,586	-	7,21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2,884,061)	(96)	(\$ 956,404)	(32)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6,979)	(2)	(27,928)	(1)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17)	-	(1,443)	-
		(2,959,771)	(98)	(978,561)	(3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5,661)	(4)	167,592	6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9,375	-	(34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3,887	1	(36,424)	(1)
		(72,399)	(3)	130,821	5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032,170)	(101)	(847,740)	(28)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465,274)	(82)	(\$ 510,329)	(17)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56,262	19	\$ 319,580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10,634	-	17,831	-
8600		\$ 566,896	19	\$ 337,411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357,398)	(78)	(\$ 497,875)	(17)
8720	非控制權益	(107,876)	(4)	(12,454)	-
8700		(\$ 2,465,274)	(82)	(\$ 510,329)	(17)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9710	基 本	\$ 0.84		\$ 0.48	
9810	稀 釋	\$ 0.84		\$ 0.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剛綸



經理人：王立心



會計主管：馮文裕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益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外 幣 換 算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902,474	\$ 1,318,181	\$ 2,571,235	\$ 2,257,048	\$ 5,430,295	(\$ 670,392)	\$ 3,950,560	(\$ 1,077,950)	\$ 21,681,451	\$ 737,107	\$ 22,418,558
	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五)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79	-	(7,879)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394,406)	-	-	-	(394,406)	-	(394,406)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867)	867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附註二五)	-	149	-	-	-	-	-	-	149	-	149
C17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附註二五)	-	5,482	-	-	-	-	-	-	5,482	(91)	5,391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319,580	-	-	-	319,580	17,831	337,411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五)	-	-	-	-	7,108	120,193	(944,756)	-	(817,455)	(30,285)	(847,740)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26,688	120,193	(944,756)	-	(497,875)	(12,454)	(510,329)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附註二五)	-	56,631	-	-	-	-	-	-	56,631	-	56,63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附註二五)	-	7,066	-	-	-	-	-	-	7,066	(7,066)	-
N1	股份基礎給付 (附註二五及三十)	-	1,275	-	-	-	-	-	-	1,275	45	1,320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附註二五)	-	-	-	-	-	-	-	-	-	(9,447)	(9,447)
T1	員工購買庫藏股 (附註二五及三十)	-	(350)	-	-	-	-	-	22,240	21,890	-	21,890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902,474	1,388,434	2,579,114	2,256,181	5,355,565	(550,199)	3,005,804	(1,055,710)	20,881,663	708,094	21,589,757
	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五)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669	-	(32,669)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434,636)	-	-	-	(434,636)	-	(434,636)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附註二五)	-	(191)	-	-	-	-	-	-	(191)	-	(191)
C17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附註二五)	-	7,030	-	-	-	-	-	-	7,030	145	7,175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556,262	-	-	-	556,262	10,634	566,896
D3	11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五)	-	-	-	-	1,856	(65,760)	(2,849,756)	-	(2,913,660)	(118,510)	(3,032,170)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58,118	(65,760)	(2,849,756)	-	(2,357,398)	(107,876)	(2,465,274)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附註二五)	-	62,419	-	-	-	-	-	-	62,419	-	62,419
L1	庫藏股買回 (附註二五)	-	-	-	-	-	-	-	(23,350)	(23,350)	-	(23,350)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附註二五)	-	-	-	-	-	-	-	-	-	(12,848)	(12,848)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7,902,474	\$ 1,457,692	\$ 2,611,783	\$ 2,256,181	\$ 5,446,378	(\$ 615,959)	\$ 156,048	(\$ 1,079,060)	\$ 18,135,537	\$ 587,515	\$ 18,723,05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剛倫



經理人：王立心



會計主管：馮文裕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559,376	\$ 385,78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2,226	445,864
A20200	攤銷費用	732	2,39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398)	(54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156,308	50,438
A20900	財務成本	233,445	215,764
A21200	利息收入	(162,593)	(177,410)
A21300	股利收入	(429,541)	(411,51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32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59,668)	(164,18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92	5,338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	9,721
A22900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13,112)	(11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5,205	40,17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45,117	(34,102)
A29900	使用權資產轉租利益	(3)	(455)
A29900	預付設備款轉列損失	-	2,131
A29900	遞延收入轉其他收入	(8,553)	(8,70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3,591	129,349
A3113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28,413	46,947
A3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3,746	16,78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6)	3,491
A3118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051	3,82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24)	(159)
A31200	存 貨	6,381	(56,928)
A31230	預付款項	2,365	(4,5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2	13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A32125	合約負債	(\$ 17,419)	\$ 4,818
A3213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263)	(473)
A3215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19,705)	123,68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259)	(7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4,601)	30,41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84)	321
A32210	預收款項	2,107	(35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76	50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47)	(40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20,257	659,20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12,689)	(193,93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6,418)	(54,64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81,150</u>	<u>410,62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14,582)	(30,000)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543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九)	(908,591)	(190,41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九)	57,697	943,97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47,796)	(56,42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7,714)	(23,99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989	1,99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81	11,38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43)	-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4,093)	(101,847)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11,023
B06100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567	2,96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4,546)	(41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278)	(27,63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51,692	189,93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480,892</u>	<u>476,96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668,825)</u>	<u>1,209,04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1,035,425	(\$ 467,47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20,000)	(565,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66,062	1,58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27,595)	(1,518,020)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804	(5,77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55,670)	(111,109)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372,217)	(337,775)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3,350)	-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21,89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4,232)	(9,267)
C09900	逾期未領股利領回	<u>7,175</u>	<u>5,391</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402</u>	(<u>1,407,13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6,869</u>)	<u>46,319</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38,142)	258,86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313,203</u>	<u>2,054,339</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75,061</u>	<u>\$ 2,313,2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剛綸



經理人：王立心



會計主管：馮文裕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成立於 43 年 12 月，成立時資本額為 24,000 仟元，歷年來利用現金、未分配盈餘及資產重估增值等轉增資，目前核定資本總額為 15,000,0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7,902,474 仟元。合併公司所營事業包括：水泥製造業；建材批發業；建材零售業；非金屬礦業；預拌混凝土製造業；國際貿易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不動產租賃業；都市更新重建業及倉儲業；健康照護、運動訓練及飲料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旅館經營業；能源技術服務業。

本公司股票自 58 年 11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A.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 B.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 C.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者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對財務報表表達之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附表六及七。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及配件、成品、營建用地及在建房地。

水泥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投資興建房屋，按各不同工程分別計算成本。取得土地所有權前支付之購地支出列記「預付土地款」，購入或換入土地於取得所有權後列記「營建用地」，投入各項工程之成本及其他成本列記「在建房地」，俟工程完工始結轉為「待售房地」，預售房地收取之價款列記「預收款項」。

合併公司提供自有土地與建商合作採合建分售方式進行開發，係以投入土地之實際成本及重估增值金額轉列於「在建房地」項下。俟工程完工且滿足履約義務時，按合約約定比例認列銷貨收入並結轉相關成本，尚未售出部分則轉列待售房地。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或

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項（不含應收退稅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與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水泥之銷售。由於水泥於交付至特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產品損壞變質之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於交貨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於商品交貨後轉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或於勞務提供完成時予以認列。

3. 租賃收入

租賃收入來自不動產之租賃，合併公司係依相關合約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收入。

4. 餐旅服務收入

餐飲服務收入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銷貨之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立即向客戶收取。

旅宿服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時認列，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

(十四)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若租賃修改於租賃成立日即已生效，該租賃會被分類為營業租賃，則該租賃修改係以新租賃處理，並以租賃修改生效日前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衡量帳面金額。其他租賃協商則依 IFRS 9 調整應收融資租賃款。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

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

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

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4. 連結稅制

本公司及子公司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其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與子公司個別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本公司合併調整，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當期所得稅資產或當期所得稅負債列帳。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金融市場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決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是否減損時，包括按該等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未來現金流量或折現率之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使用價值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186	\$ 4,74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00,956	1,211,530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273,689	197,488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195,230	899,436
	<u>\$ 1,875,061</u>	<u>\$ 2,313,203</u>

商業本票及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商業本票	1.30%~1.40%	1.20%~1.40%
銀行存款	0.01%~3.93%	0.001%~4.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一流動</u>		
國內上市股票	\$ 544,360	\$ 743,802
國外上市股票	32,458	156,742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30,000	-
國外基金受益憑證	251,007	342,610
	<u>\$ 857,825</u>	<u>\$ 1,243,154</u>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以下稱“台泥”）計 363,604,623 股，分別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544,357 仟元及 7,891,269 仟元。因市場波動所揭露之其他價格風險及敏感度分析請參閱附註三四。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權益工具投資—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799,935	\$ 2,320,895
<u>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6,456,613	\$ 8,576,214
未上市（櫃）股票	<u>523,887</u>	<u>552,805</u>
	<u>\$ 6,980,500</u>	<u>\$ 9,129,019</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投資標的，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 114 年度分別按 199,582 仟元及 15,000 仟元購買台泥普通股及智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及於 113 年度按 30,000 仟元購買訊聯細胞智藥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4,098,561	\$ 3,350,412
<u>非 流 動</u>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1,511	\$ 16,816
<u>利率區間</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0.15%~4.25%	0.08%~5.26%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9%~1.70%	0.72%~1.70%

(一)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建置信用評等資料庫，以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信用評等資料除採用可得之獨立評等機構評等資

訊外，亦就無外部評等資訊之項目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合併公司考量交易對象之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預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皆為 0%。

(二) 受限制資產係銀行存款作為履約保證，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6,458	\$ 154,855
減：備抵損失	(<u>1,258</u>)	(<u>1,549</u>)
	<u>\$ 125,200</u>	<u>\$ 153,306</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34,769	\$ 140,875
減：備抵損失	(<u>667</u>)	(<u>788</u>)
	<u>\$ 134,102</u>	<u>\$ 140,087</u>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對應收票據之平均兌現天數為 30 至 9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票據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票據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經濟景氣指標。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並未對逾期應收帳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

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客戶授信管理辦法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進行徵信評等作業後，交由權責主管評估並授予額度。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對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在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1 年，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90 天	逾期 91 ~ 360 天	逾期超過 1 年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72%	0%	-	100%	
總帳面金額	\$ 267,688	\$ 13	\$ -	\$ -	\$ 267,70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925</u>)	-	-	-	(<u>1,925</u>)
攤銷後成本	<u>\$ 265,763</u>	<u>\$ 13</u>	<u>\$ -</u>	<u>\$ -</u>	<u>\$ 265,776</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90 天	逾期 91 ~ 360 天	逾期超過 1 年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78%	-	-	100%	
總帳面金額	\$ 301,138	\$ -	\$ -	\$ -	\$ 301,13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337</u>)	-	-	-	(<u>2,337</u>)
攤銷後成本	<u>\$ 298,801</u>	<u>\$ -</u>	<u>\$ -</u>	<u>\$ -</u>	<u>\$ 298,801</u>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337	\$ 10,134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8	6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7,463)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416)	(614)
外幣換算差額	(14)	212
年底餘額	<u>\$ 1,925</u>	<u>\$ 2,337</u>

十一、其他應收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 34,588	\$ 24,184
其他	<u>8,196</u>	<u>9,481</u>
	<u>\$ 42,784</u>	<u>\$ 33,665</u>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 -	\$ 79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816)
外幣換算差額	-	24
年底餘額	<u>\$ -</u>	<u>\$ -</u>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360天	逾期 超過1年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	-	100%	
總帳面金額	\$ 42,784	\$ -	\$ -	\$ -	\$ 42,78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u>	<u>-</u>	<u>-</u>	<u>-</u>	<u>-</u>
攤銷後成本	<u>\$ 42,784</u>	<u>\$ -</u>	<u>\$ -</u>	<u>\$ -</u>	<u>\$ 42,784</u>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360天	逾期 超過1年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	-	100%	
總帳面金額	\$ 33,665	\$ -	\$ -	\$ -	\$ 33,66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u>	<u>-</u>	<u>-</u>	<u>-</u>	<u>-</u>
攤銷後成本	<u>\$ 33,665</u>	<u>\$ -</u>	<u>\$ -</u>	<u>\$ -</u>	<u>\$ 33,665</u>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利息等尚未收回之款項，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應收融資租賃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1年	\$ 1,009	\$ 124
第2年	1,319	-
第3年	<u>716</u>	<u>-</u>
	3,044	124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u>336</u>)	<u>-</u>
應收租賃給付	<u>2,708</u>	<u>124</u>
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u>\$ 2,708</u>	<u>\$ 124</u>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806	\$ 12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902</u>	<u>-</u>
	<u>\$ 2,708</u>	<u>\$ 124</u>

合併公司於104年8月將所承租之建築物轉租給吉品養生股份有限公司，因主租約之剩餘租賃期間全數轉租，故分類為融資租賃。租約已於114年1月15日到期。

合併公司於114年7月將租賃改良物及其他設備出租，因租賃改良物及其他設備之剩餘耐用年限期間全數出租，故分類為融資租賃。

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融資租賃隱含利率分別為年利率8.38%及2.25%。

合併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列有進行一般風險管理政策，以減少所出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並無逾期未收回之應收融資

租賃款，且同時考量交易對手過去之違約紀錄、租賃標的相關產業之未來發展及擔保品價值，合併公司認為上述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無減損。

十三、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成 品	\$ 142,957	\$ 149,634
原 料	174	329
物料及配件	<u>1,261</u>	<u>1,064</u>
	<u>144,392</u>	<u>151,027</u>
營建用地	3,166	3,166
在建房地	<u>57,884</u>	-
	<u>\$ 205,442</u>	<u>\$ 154,193</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131,457	\$ 1,192,604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u>231</u>)	<u>404</u>
	<u>\$ 1,131,226</u>	<u>\$ 1,193,008</u>

十四、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國際”）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87.18	87.18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資產”）	機械批發零售；倉儲業；住宅、工業廠房及大樓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100	100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北國際”）	土石採取業；建材批發業；非金屬礦業；建材零售業；國際貿易業；租賃業；機械器具零售業	100	100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CHPL”）	控股公司	74.16	74.16	匯率風險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藍鈞”）	國際貿易業務、不動產買賣業、不動產租賃業	100	100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雲嘉國際”）（註1）	不動產持有、租賃管理、仲介及販賣等相關事業	100	100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嘉和”）（註2）	管理顧問業	100	100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綠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嘉綠電”）（註3）	發電業；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電器承裝業；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	100	—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註4）	不動產租賃業及管理顧問業	59.17	59.17	匯率風險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琉球 COLLECTIVE 株式會社（註5）	旅館經營業	100	100	匯率風險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貨輪運輸	100	100	匯率風險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CHPL”）	控股公司	24.18	24.18	匯率風險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註6)	普通貨物陸路專用運輸及水泥等建材的加工、配置、包裝、倉儲與銷售	100	100	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嘉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嘉昇建設")	機械批發業、機械器具零售業、倉儲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100	100	—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創能")(註7)	能源技術服務業	-	100	—
CHPL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註8)	不動產租賃業及管理顧問業	40.83	40.83	匯率風險
CHPL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註9)	投資及控股公司	100	100	匯率風險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從事商務、財務及資訊系統技術開發諮詢	100	100	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上海嘉新港輝有限公司	散裝水泥之倉儲、灌包及高強度水泥產品配製及運銷	100	100	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生產、水泥製品銷售、水泥製品製造	68	68	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CHPL	Sparksview Pte. Ltd.(註10)	投資及控股公司	100	100	匯率風險
Sparksview Pte. Ltd.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生產、水泥製品銷售、水泥製品製造	32	32	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註11)	從事健康及住宿事業管理諮詢	100	100	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嘉彭母嬰護理(揚州)有限公司(註12)	母嬰生活護理、母嬰用品銷售及生活美容服務等業務	100	100	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註 1：本公司於 113 年 8 月 21 日增加投入資本 657,000 仟元。

註 2：本公司於 113 年 1 月 16 日增加投入資本 50,000 仟元。

註 3：本公司於 113 年 2 月 15 日增加投入資本 100,000 仟元。

註 4：CHPL 於 113 年 10 月 23 日以日幣 1,500,000 仟元增資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因雲嘉國際未按持股比例增加投資，致對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持股比例由 100% 減少為 59.17%。

註 5：雲嘉國際於 113 年 8 月 26 日增加投入資本日幣 3,000,000 仟元。

註 6：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於 113 年 11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減資退還股款美金 3,500 仟元。

註 7：於 113 年 10 月 15 日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董事長出具董事同意書辦理解散，並於 114 年 2 月 3 日清算完結。

註 8：CHPL 於 113 年 10 月 23 日投入資本日幣 1,500,000 仟元。

註 9：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於 113 年 10 月 28 日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新加坡幣 18,075 仟元。

註 10： Sparksvie Pte. Ltd. 於 113 年 10 月 28 日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新加坡幣 3,263 仟元。

註 11：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於 114 年 11 月 12 日、114 年 3 月 25 日及 113 年 11 月 11 日分別增加投入資本人民幣 3,000 仟元、2,000 仟元及 2,000 仟元。

註 12：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 114 年 11 月 12 日、114 年 3 月 25 日及 113 年 11 月 11 日分別增加投入資本人民幣 3,000 仟元、2,000 仟元及 1,000 仟元。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二) 子公司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2.82%	12.82%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十之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 10,271</u>	<u>\$ 18,539</u>	<u>\$ 691,239</u>	<u>\$ 810,348</u>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269,169	\$ 1,659,744
非流動資產	4,866,781	4,822,896
流動負債	(83,563)	(27,137)
非流動負債	(662,335)	(136,322)
權 益	<u>\$ 5,390,052</u>	<u>\$ 6,319,181</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698,813	\$ 5,508,833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之非控制權益	<u>691,239</u>	<u>810,348</u>
	<u>\$ 5,390,052</u>	<u>\$ 6,319,181</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營業收入	<u>\$ 148,197</u>	<u>\$ 126,100</u>
本年度淨利	\$ 80,115	\$ 144,614
其他綜合損益	(1,306,367)	(525,880)
綜合損益總額	<u>(\$ 1,226,252)</u>	<u>(\$ 381,266)</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9,844	\$ 126,075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之非控制權益	<u>10,271</u>	<u>18,539</u>
	<u>\$ 80,115</u>	<u>\$ 144,61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069,047)	(\$ 332,388)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之非控制權益	<u>(157,205)</u>	<u>(48,878)</u>
	<u>(\$ 1,226,252)</u>	<u>(\$ 381,266)</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6,135	\$ 38,032
投資活動	141,225	160,893
籌資活動	<u>(133,041)</u>	<u>(202,801)</u>
淨現金流入(出)	<u>\$ 34,319</u>	<u>(\$ 3,876)</u>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 投資關聯企業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LDC ROME HOTELS S.R.L.	\$ 608,530	\$ 493,840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1,893,081	1,795,544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1,585,012	1,364,848
個別不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u>270,652</u>	<u>259,497</u>
	<u>\$ 4,357,275</u>	<u>\$ 3,913,729</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u>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LDC ROME HOTELS S.R.L.	40.00%	40.00%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46.18%	46.18%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23.10%	23.1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十之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 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LDC ROME HOTELS S.R.L.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596,211	\$ 278,935
非流動資產	1,854,547	1,982,585
流動負債	(255,295)	(312,208)
非流動負債	(674,137)	(714,712)
權益	<u>\$ 1,521,326</u>	<u>\$ 1,234,600</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40.00%	40.00%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608,530	\$ 493,840
投資帳面金額	<u>\$ 608,530</u>	<u>\$ 493,840</u>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收入	<u>\$ 824,678</u>	<u>\$ 818,592</u>
本年度淨利	<u>\$ 56,152</u>	<u>\$ 47,630</u>
綜合損益總額	<u>\$ 56,152</u>	<u>\$ 47,630</u>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分別按持股比例增加投入資本歐元 1,400 仟元及 1,600 仟元（換算新台幣分別為 47,796 仟元及 56,424 仟元）於 LDC ROME HOTELS S.R.L.。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312,066	\$ 1,933,692
非流動資產	2,306,418	2,460,081
流動負債	(166,404)	(361,739)
非流動負債	(374,712)	(170,876)
權益	<u>\$ 4,077,368</u>	<u>\$ 3,861,158</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46.18%	46.18%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1,882,935	\$ 1,783,088
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與 帳面價值溢價差額	<u>10,146</u>	<u>12,456</u>
投資帳面金額	<u>\$ 1,893,081</u>	<u>\$ 1,795,544</u>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收入	<u>\$ 1,021,164</u>	<u>\$ 108,121</u>
本年度淨利	\$ 455,528	\$ 116,776
其他綜合損益	(158,516)	(70,152)
綜合損益總額	<u>\$ 297,012</u>	<u>\$ 46,624</u>
自嘉泥建設收取之股利	<u>\$ 37,751</u>	<u>\$ 31,459</u>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19,664	\$ 1,362,161
非流動資產	8,573,373	6,899,928
流動負債	(1,685,278)	(1,594,582)
非流動負債	(546,183)	(759,029)
權益	<u>\$ 6,861,576</u>	<u>\$ 5,908,478</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23.10%	23.10%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 1,585,012</u>	<u>\$ 1,364,848</u>
投資帳面金額	<u>\$ 1,585,012</u>	<u>\$ 1,364,848</u>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收入	<u>\$ 788,691</u>	<u>\$ 1,107,285</u>
本年度淨利	\$ 861,434	\$ 265,847
其他綜合損益	<u>92,253</u>	(10,863)
綜合損益總額	<u>\$ 953,687</u>	<u>\$ 254,984</u>
自雲朗觀光取得之股利	<u>\$ 13,600</u>	<u>\$ 33,999</u>

2. 個別不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7,075	\$ 16,777
其他綜合損益	(5,921)	5,181
綜合損益總額	<u>\$ 11,154</u>	<u>\$ 21,958</u>

(二) 114 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自用	\$ 3,523,159	\$ 3,767,596
營業租賃出租	<u>56,644</u>	<u>60,480</u>
	<u>\$ 3,579,803</u>	<u>\$ 3,828,076</u>

(一) 自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建造中不動產	合計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825,760	\$ 2,883,452	\$ 770,094	\$ 17,141	\$ 2,996,267	\$ 570,986	\$ -	\$ 8,063,700				
增 添	-	-	3,411	3,271	798	1,270	8,657	-	17,407				
處 分	-	-	-	-	(3,671)	(182,221)	(4,780)	-	(190,672)				
自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	-	-	-	-	-	4,713	-	4,713				
淨兌換差額	(27,597)	(97,039)	(2,067)	220	7,359	(8,894)	(128,018)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798,163</u>	\$ <u>2,789,824</u>	\$ <u>771,298</u>	\$ <u>14,488</u>	\$ <u>2,822,675</u>	\$ <u>570,682</u>	\$ -	\$ <u>7,767,130</u>				
重估增值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	\$ -	\$ 230	\$ -	\$ 230				
處 分	-	-	-	-	-	-	-	-	-				
淨兌換差額	-	-	-	-	-	-	-	-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u>	\$ <u>-</u>	\$ <u>-</u>	\$ <u>-</u>	\$ <u>230</u>	\$ <u>-</u>	\$ <u>230</u>				
累計折舊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459,863	\$ 587,908	\$ 12,989	\$ 2,106,986	\$ 437,100	\$ -	\$ 3,604,846				
折舊費用	-	-	111,049	29,182	649	102,420	62,232	-	305,532				
處 分	-	-	-	-	(3,541)	(159,688)	(4,695)	-	(167,924)				
淨兌換差額	-	(16,851)	119	80	1,381	(7,071)	(22,34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554,061</u>	\$ <u>617,209</u>	\$ <u>10,177</u>	\$ <u>2,051,099</u>	\$ <u>487,566</u>	\$ <u>-</u>	\$ <u>3,720,112</u>				
累計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	\$ 55,926	\$ -	\$ 213,210	\$ -	\$ -	\$ 269,136				
減損損失	-	-	-	-	-	24,147	-	-	24,147				
處 分	-	-	-	-	-	(15,420)	-	-	(15,420)				
淨兌換差額	-	-	-	466	-	1,323	-	-	1,78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u>	\$ <u>56,392</u>	\$ <u>-</u>	\$ <u>223,260</u>	\$ <u>-</u>	\$ <u>-</u>	\$ <u>279,652</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u>798,163</u>	\$ <u>2,235,763</u>	\$ <u>97,697</u>	\$ <u>4,311</u>	\$ <u>548,316</u>	\$ <u>83,346</u>	\$ <u>-</u>	\$ <u>3,767,596</u>				
成 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798,163	\$ 2,789,824	\$ 771,298	\$ 14,488	\$ 2,822,675	\$ 570,682	\$ -	\$ 7,767,130				
增 添	-	-	1,445	58,323	1,050	129	105,191	20,277	186,415				
處 分	-	-	-	(8,921)	(714)	(130,018)	(7,315)	-	(146,968)				
自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	-	-	19,217	-	-	1,534	-	20,751				
自建中不動產重分類	-	-	19,571	-	-	-	684	(20,255)	-				
轉列融資租賃	-	-	-	-	-	(7,165)	(3,017)	-	(10,182)				
淨兌換差額	(34,401)	(121,871)	(7,688)	(3,346)	(12,640)	(180,072)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763,762</u>	\$ <u>2,688,969</u>	\$ <u>832,229</u>	\$ <u>14,698</u>	\$ <u>2,682,275</u>	\$ <u>655,119</u>	\$ <u>22</u>	\$ <u>7,637,074</u>				
重估增值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	\$ -	\$ 230	\$ -	\$ 230				
處 分	-	-	-	-	-	-	-	-	-				
淨兌換差額	-	-	-	-	-	-	-	-	-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u>	\$ <u>-</u>	\$ <u>-</u>	\$ <u>-</u>	\$ <u>230</u>	\$ <u>-</u>	\$ <u>230</u>				
累計折舊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554,061	\$ 617,209	\$ 10,177	\$ 2,051,099	\$ 487,566	\$ -	\$ 3,720,112				
折舊費用	-	-	109,676	35,365	1,101	102,302	37,362	-	285,806				
處 分	-	-	-	(8,787)	(643)	(127,344)	(6,713)	-	(143,487)				
轉列融資租賃	-	-	-	-	-	(4,374)	(2,656)	-	(7,030)				
淨兌換差額	-	(28,227)	(5,049)	(55)	(730)	(11,642)	(45,703)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635,510</u>	\$ <u>638,738</u>	\$ <u>10,580</u>	\$ <u>2,020,953</u>	\$ <u>503,917</u>	\$ <u>-</u>	\$ <u>3,809,698</u>				
累計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	\$ 56,392	\$ -	\$ 223,260	\$ -	\$ -	\$ 279,652				
減損損失	-	-	-	-	-	24,145	1,093	-	25,238				
淨兌換差額	-	-	-	(184)	-	(259)	-	-	(443)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u>	\$ <u>56,208</u>	\$ <u>-</u>	\$ <u>247,146</u>	\$ <u>1,093</u>	\$ <u>-</u>	\$ <u>304,447</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u>763,762</u>	\$ <u>2,053,459</u>	\$ <u>137,283</u>	\$ <u>4,118</u>	\$ <u>414,176</u>	\$ <u>150,339</u>	\$ <u>22</u>	\$ <u>3,523,159</u>				

合併公司因照護產業之市場競爭激烈及生育率下降，業務拓展不易，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114年認列租賃改良物及其他設備減損損失24,145仟元及1,093仟元；於113年度認列租賃改良物減損損失24,147仟元。

113年因子公司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之月子中心中山館於113年6月30日結束營運，故除列中山館累計減損15,420仟元。

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租賃改良物及其他設備之可回收金額，114年及113年度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5.9061%及6.5599%。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辦公樓		20年
儲庫、機房		20年
其他		6至47年
機器設備		2至20年
運輸設備		2至8年
租賃改良物：		
辦公樓		4至40年
儲庫、機房		7至24年
其他		3至16年
其他設備		2至20年

(二) 營業租賃出租

	機 器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233,826	\$ 82,234	\$ 2,468	\$ 318,528
淨兌換差額	<u>12,169</u>	<u>4,280</u>	<u>128</u>	<u>16,577</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45,995</u>	<u>\$ 86,514</u>	<u>\$ 2,596</u>	<u>\$ 335,105</u>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 204,510	\$ 44,042	\$ 2,150	\$ 250,702
折舊費用	1,146	1,482	25	2,653
淨兌換差額	<u>10,667</u>	<u>2,323</u>	<u>112</u>	<u>13,102</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16,323</u>	<u>\$ 47,847</u>	<u>\$ 2,287</u>	<u>\$ 266,457</u>
<u>累計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7,764	\$ -	\$ 7,764
淨兌換差額	-	<u>404</u>	-	<u>404</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168</u>	<u>\$ -</u>	<u>\$ 8,168</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29,672</u>	<u>\$ 30,499</u>	<u>\$ 309</u>	<u>\$ 60,480</u>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245,995	\$ 86,514	\$ 2,596	\$ 335,105
淨兌換差額	<u>(4,815)</u>	<u>(1,693)</u>	<u>(51)</u>	<u>(6,559)</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41,180</u>	<u>\$ 84,821</u>	<u>\$ 2,545</u>	<u>\$ 328,546</u>
<u>累計折舊</u>				
114年1月1日餘額	\$ 216,323	\$ 47,847	\$ 2,287	\$ 266,457
折舊費用	1,120	1,448	20	2,588
淨兌換差額	<u>(4,207)</u>	<u>(900)</u>	<u>(44)</u>	<u>(5,151)</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13,236</u>	<u>\$ 48,395</u>	<u>\$ 2,263</u>	<u>\$ 263,894</u>
<u>累計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8,168	\$ -	\$ 8,168
淨兌換差額	-	<u>(160)</u>	-	<u>(160)</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008</u>	<u>\$ -</u>	<u>\$ 8,008</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27,944</u>	<u>\$ 28,418</u>	<u>\$ 282</u>	<u>\$ 56,644</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龍吳港港區之機器設備、租賃改良物及其他設備等，租賃期間為 113 至 117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設備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第1年	\$ 30,850	\$ 31,574
第2年	30,946	31,672
第3年	31,046	31,775
第4年	-	31,883
	<u>\$ 92,842</u>	<u>\$ 126,904</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10 至 15 年
租賃改良物：	
辦公樓	40 年
儲庫、機房	37 至 40 年
其他	4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5 年

(三)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七、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59,974	\$ 481,515
土地改良物	757,392	805,103
建築物	566,127	386,482
機器設備	3,576	-
運輸設備	3,256	7,013
雜項設備	505	660
	<u>\$ 1,790,830</u>	<u>\$ 1,680,773</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550,033</u>	<u>\$ 389,12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5,857	\$ 25,885
土地改良物	42,640	37,906
建築物	91,863	63,354
機器設備	1,789	-
運輸設備	2,928	2,285
雜項設備	<u>131</u>	<u>-</u>
	<u>\$ 165,208</u>	<u>\$ 129,430</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u>\$ 3</u>	<u>\$ 455</u>

1.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4年及113年並未發生重大轉租情形。
2. 合併公司於114年及113年提前終止部分租賃合約致使用權資產分別減少238,573仟元及2,431仟元並認列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13,112仟元及112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3. 合併公司因照護產業之市場競爭激烈及生育率下降，業務拓展不易，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114年及113年度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20,198仟元及16,030仟元。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使用權資產之可回收金額，114年及113年度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5.9061%及6.5599%。

(二) 租賃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50,160</u>	<u>\$ 151,559</u>
非流動	<u>\$ 1,819,684</u>	<u>\$ 1,692,06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地	1.58%~5.46%	1.58%~5.46%
土地改良物	1.58%~2.76%	1.58%~2.76%
建築物	1.45%~4.99%	1.45%~4.99%
機器設備	2.60%	-
運輸設備	2.15%~3.85%	2.15%~3.85%
雜項設備	3.85%	3.8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1. 碼頭裝卸儲轉業務

合併公司為經營裝卸儲轉業務，分別於 89 年 10 月、98 年 12 月及 103 年 12 月向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承租基隆港西三十三碼頭（以下稱基隆港）、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承租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以下稱台北港）及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台中港務分公司（以下稱台中港）簽訂碼頭土地及附屬設施之租賃契約。

基隆港租賃期間自 89 年 10 月 7 日起算共 23 年 9 個月，於 113 年 7 月 6 日屆滿，合併公司已於 114 年 2 月 25 日簽訂新租賃契約，租期自 113 年 7 月 7 日起至 123 年 7 月 6 日止。本公司為整合集團資源及專業分工，由子公司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新國際」）經營倉儲管理，經基隆港務公司同意，於 114 年 9 月三方簽訂「基隆港西 33 號碼頭後線土地暨水泥儲槽相關設施租賃經營契約」權利義務轉讓協議書（以下簡稱「協議書」），嘉新國際為承租人，本公司則為連帶保證人，並同意就原契約轉讓後所生義務與違約責任和嘉新國際連帶負責，將原契約之一切權利及義務轉讓予嘉新國際；協議書之有效期間自簽約日起至 123 年 7 月 6 日止。土地租金依政府核定之區段值及年費率計算，遇有政府調整時隨同調整。

台北港租賃期間自 98 年 12 月 10 日起算共 35 年 5 個月。土地租金依政府核定之區段值及年租率計算，遇有政府調整區

段值及年租率時隨同調整，建物租金以營造工程物價年總指數調整。

台中港租賃期間則自 103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與台中港務分公司已達成協商，續約 10 年，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3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項租賃契約簽訂案已於 114 年 1 月 2 日完成。土地租金依政府核定之區段值及年費率計算，遇有政府調整時隨同調整。

上述合約均約定非經港務公司同意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租賃期間屆滿，得申請續租，並經雙方協議另訂租賃契約。

合作經營協議

合併公司為從事中國地區之散裝水泥業務，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龍吳港）簽訂合作契約，由龍吳港提供碼頭土地之土地使用權供合併公司使用，土地之使用期限為四十年，自取得合作公司之營業執照簽發之日起算，土地使用權租金自第六年起，每年依上海市工程造價信息之水泥全年度平均價格漲跌幅調整，若遇價格下跌，則不作調整，合作期滿得經雙方同意延長合作期限，並向有關單位辦理登記手續。

2. 醫療健康照護業務

合併公司為發展醫療健康照護業務，分別於台灣及中國大陸承租房屋及建築物做為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 10~15 年，租賃期間屆滿，得申請續租，並依約享有優先承租權，惟對所承租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分別參閱附註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附註十八「投資性不動產」；以融資租賃出租資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二「應收融資租賃款」。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8,436</u>	<u>\$ 16,429</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542</u>	<u>\$ 1,24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24,567)</u>	<u>(\$ 152,043)</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運輸設備、房屋及建築物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建造中投資性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不 動 產	合 計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2,128,715	\$ 293,953	\$ 326,503	\$ 2,749,171
增 添	-	-	102,639	102,639
處 分	(421)	-	(18,910)	(19,331)
重分類	-	45,145	(44,996)	149
淨兌換差額	(10,854)	3,287	(10,706)	(18,273)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117,440</u>	<u>\$ 342,385</u>	<u>\$ 354,530</u>	<u>\$ 2,814,355</u>
<u>重估增值</u>				
113年1月1日餘額	\$ 3,691,636	\$ 149,725	\$ -	\$ 3,841,361
處 分	(1,413)	-	-	(1,413)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690,223</u>	<u>\$ 149,725</u>	<u>\$ -</u>	<u>\$ 3,839,948</u>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355,581	\$ -	\$ 355,581
折舊費用	-	8,249	-	8,249
淨兌換差額	-	1,626	-	1,62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65,456</u>	<u>\$ -</u>	<u>\$ 365,456</u>
<u>累計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11,571	\$ -	\$ 11,571
淨兌換差額	-	602	-	60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173</u>	<u>\$ -</u>	<u>\$ 12,173</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5,807,663</u>	<u>\$ 114,481</u>	<u>\$ 354,530</u>	<u>\$ 6,276,674</u>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2,117,440	\$ 342,385	\$ 354,530	\$ 2,814,355
增 添	-	143	4,261	4,404
轉列存貨	(12,372)	-	-	(12,372)
淨兌換差額	(13,531)	(1,301)	(14,952)	(29,78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091,537</u>	<u>\$ 341,227</u>	<u>\$ 343,839</u>	<u>\$ 2,776,603</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建造中投資性 不 動 產	合 計
<u>重估增值</u>					
114年1月1日餘額	\$ 3,690,223		\$ 149,725	\$ -	\$ 3,839,948
轉列存貨	(45,512)		-	-	(45,512)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3,644,711</u>		<u>\$ 149,725</u>	<u>\$ -</u>	<u>\$ 3,794,436</u>
<u>累計折舊</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365,456	\$ -	\$ 365,456
折舊費用	-		8,624	-	8,624
淨兌換差額	-		(625)	-	(625)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73,455</u>	<u>\$ -</u>	<u>\$ 373,455</u>
<u>累計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12,173	\$ -	\$ 12,173
淨兌換差額	-		(238)	-	(23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1,935</u>	<u>\$ -</u>	<u>\$ 11,935</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5,736,248</u>		<u>\$ 105,562</u>	<u>\$ 343,839</u>	<u>\$ 6,185,649</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5至60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於113年度評估投資性不動產之建造專案，考量成本效益及計畫可行性，將以前年度投入之建造成本18,910仟元轉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所持有位於新北市淡水區水仙段土地，因簽訂合建分售契約且於114年6月20日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建造執照，相關土地及建築權利均已辦理信託管理，並將其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列至存貨項下。截至114年12月31日，本案仍在開發進行中。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及採現金流量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 13,738,203	\$ 13,450,725
折現率	5.9061%	6.5599%

合併公司之建造中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日本豐崎海濱區，該地段因尚屬開發階段，致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九、無形資產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13,070	\$ 13,462
單獨取得	343	-
淨兌換差額	(502)	(392)
年底餘額	<u>\$ 12,911</u>	<u>\$ 13,070</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 11,692	\$ 9,617
攤銷費用	732	2,399
淨兌換差額	(478)	(324)
年底餘額	<u>\$ 11,946</u>	<u>\$ 11,692</u>
年底淨額	<u>\$ 965</u>	<u>\$ 1,37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5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管理費用	<u>\$ 732</u>	<u>\$ 2,399</u>

二十、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保證運量	\$ 72,563	\$ 73,068
預付稅款	30,751	31,117
用品盤存	8,229	11,064
預付貨款	438	594
預付租金	435	591
其 他	9,118	8,589
	<u>\$ 121,534</u>	<u>\$ 125,023</u>
其他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15	\$ 15
其 他	15	79
	<u>\$ 30</u>	<u>\$ 94</u>
<u>非 流 動</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35,333	\$ 35,776
預付設備款	17,319	32,792
預付稅捐	14,624	-
其 他	599	952
	<u>\$ 67,875</u>	<u>\$ 69,520</u>

二一、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370,000	\$ -
無擔保借款	1,550,040	885,000
	<u>\$ 1,920,040</u>	<u>\$ 885,000</u>

1. 借款之利率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90%~2.04% 及 1.90%~2.06%。
2. 上述借款之質抵押品，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60,000	\$ 18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73)	(90)
	<u>\$ 59,727</u>	<u>\$ 179,910</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4年12月31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 60,000	(\$ 273)	\$ 59,727	2.000%	無

113年12月31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 180,000	(\$ 90)	\$ 179,910	2.018%	無

(三) 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 5,220,172	\$ 5,562,027
政府借款(2)	1,486,918	1,642,206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3)	<u>780,673</u>	<u>731,185</u>
小計	7,487,763	7,935,41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947,015)	(1,055,745)
長期借款	<u>\$ 6,540,748</u>	<u>\$ 6,879,673</u>

1. 合併公司分別向第一商業銀行、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永豐商業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簽訂中期擔保借款合同，銀行借款係依照償還辦法到期一次或分期償付不等之金額。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分別為 1.80%~2.12% 及 1.61%~2.12%，分 2~7 年攤還。合約最後到期日 119 年 9 月 8 日。

2. 合併公司向沖繩振興開發金融公庫簽訂擔保借款合同，銀行借款係依照償還辦法分期償付不等之金額。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皆為 0.2%~0.7%。合約最後到期日 131 年 6 月 25 日。
3. 合併公司分別向台新國際銀行、永豐商業銀行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中期信用借款合同，銀行借款係依照償還辦法到期一次或分期償付不等之金額。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分別為 1.80%~2.07%及 1.61%~2.03%，分 3~5 年攤還，合約最後到期日 119 年 12 月 19 日。
4. 上述借款之抵質押品，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二、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2,601</u>	<u>\$ 2,864</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99,528</u>	<u>\$ 219,627</u>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三、其他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金及獎金	\$ 99,560	\$ 101,014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附註三二)	18,770	70
應付稅捐	31,484	28,169
應付利息	6,583	4,792
應付股利(附註三二)	-	1,384
應付勞務費	13,305	13,760
應付租金	41	10,794
應付保險費	6,140	6,011
其他	<u>56,057</u>	<u>55,298</u>
	<u>\$ 231,940</u>	<u>\$ 221,292</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附註三五)	\$ 35,892	\$ 30,045
預收款項	4,954	2,813
代收款	<u>6,376</u>	<u>5,062</u>
	<u>\$ 47,222</u>	<u>\$ 37,920</u>
<u>非流動</u>		
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 (附註三一)	<u>\$ 271,134</u>	<u>\$ 292,031</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附註三五)	<u>\$ 100,610</u>	<u>\$ 95,836</u>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設立於台灣地區之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設立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管理退休金計畫所提撥之養老保險費，屬於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設立於日本地區之子公司，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此政府營運之退休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3,795 仟元及 13,918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設立於台灣地區之子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

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133)	(\$ 81,89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11,836</u>	<u>105,667</u>
提撥剩餘	<u>25,703</u>	<u>23,770</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25,703</u>	<u>\$ 23,770</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
113年1月1日	(\$ 85,371)	\$ 101,520	\$ 16,14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88)	-	(788)
利息(費用)收入	(1,011)	<u>1,265</u>	<u>254</u>
認列於損益	(1,799)	<u>1,265</u>	(53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9,540	9,540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992)	-	(992)
精算損失			
—經驗調整	(1,334)	-	(1,3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26)	<u>9,540</u>	<u>7,214</u>
福利支付	7,599	(7,599)	-
雇主提撥	-	<u>941</u>	<u>941</u>
113年12月31日	(81,897)	<u>105,667</u>	<u>23,77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26)	-	(826)
利息(費用)收入	(1,229)	<u>1,591</u>	<u>362</u>
認列於損益	(2,055)	<u>1,591</u>	(464)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	\$ 7,589	\$ 7,589
精算損失			
一財務假設變動	(1,470)	-	(1,470)
精算損失			
一經驗調整	(4,533)	-	(4,5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003)	7,589	1,586
福利支付	3,822	(3,822)	-
雇主提撥	-	811	811
114年12月31日	<u>(\$ 86,133)</u>	<u>\$ 111,836</u>	<u>\$ 25,703</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1.375%	1.5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2.50%	2.00%~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610</u>)	(\$ <u>1,620</u>)
減少 0.25%	<u>\$ 1,654</u>	<u>\$ 1,66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604</u>	<u>\$ 1,621</u>
減少 0.25%	(\$ <u>1,570</u>)	(\$ <u>1,584</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824</u>	<u>\$ 86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58~9.95年	8.09~10.51年

二五、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0</u>	<u>1,50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0</u>	<u>\$ 1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90,247</u>	<u>790,247</u>
已發行股本	<u>\$ 7,902,474</u>	<u>\$ 7,902,47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1)</u>		
— 庫藏股票交易	\$ 367,772	\$ 367,772
— 股東逾時未領取股利	24,733	18,686
— 子公司股東逾時未領取 股利	4,260	3,277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變動數	\$ 72,585	\$ 72,77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	7,066	7,066
<u>得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資本(2)</u>		
—庫藏股票交易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	935,340	872,921
—處分庫藏股	24,479	24,479
—股份基礎給付	16,123	16,123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	5,327	5,327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u>7</u>	<u>7</u>
	<u>\$1,457,692</u>	<u>\$1,388,434</u>

(1) 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2)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之現金股利，予以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之金額分別為62,419仟元及56,631仟元。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稅後盈餘，除了依法彌補累積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連同當期末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當期可供分派盈餘，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考量未來年度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得保留相當之數額；保留後如有餘額，再行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派，每年以現金分派之數額，為當年度股東紅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以上，餘額配發股票股利。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 16 日及 113 年 5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2,669	\$ 7,879
現金股利	434,636	394,406
每股現金股利(元)	0.55	0.50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4 月董事會擬議並於 115 年 5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盈餘係依據各公司章程等規定予以分配，並無受契約限制之情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因土地以外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或處分、重分類相關資產時迴轉。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

截至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提列情形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依公司章程規定提列	\$ 295,756	\$ 295,756
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提列 數		
一投資性不動產重估增 值（註）	1,791,635	1,791,635
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68,790</u>	<u>168,790</u>
	<u>\$ 2,256,181</u>	<u>\$ 2,256,181</u>

註：合併公司將原因首次適用 IFRS 會計準則所提列之投資性不動產重估增值，因後續完成處分而分別於 113 年度迴轉 867 仟元。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550,199)	(\$ 670,392)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117,820)	155,05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19,375	(347)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 額所產生之相關所得 稅	<u>32,685</u>	<u>(34,514)</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65,760)</u>	<u>120,193</u>
年底餘額	<u>(\$ 615,959)</u>	<u>(\$ 550,19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3,005,804	\$ 3,950,560
當年度產生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773,038)	(915,298)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透 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76,718)</u>	<u>(29,458)</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849,756)</u>	<u>(944,756)</u>
年底餘額	<u>\$ 156,048</u>	<u>\$ 3,005,804</u>

(六)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708,094	\$ 737,107
本年度淨利	10,634	17,831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7,841)	12,53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相關 所得稅	1,202	(1,9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023)	(41,106)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透 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964)	(48)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145	302
精算利益相關所得稅	(29)	(6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之 調整	-	(7,066)
母公司發放股票予子公司員 工之資本公積調整	-	45
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調整 資本公積	145	(91)
發放現金股利	(12,848)	(9,447)
年底餘額	<u>\$ 587,515</u>	<u>\$ 708,094</u>

(七)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113年1月1日股數	1,435	129,918	131,353
本期增加	-	-	-
本期減少	(1,435)	-	(1,435)
113年12月31日股數	<u>-</u>	<u>129,918</u>	<u>129,918</u>
114年1月1日股數	-	129,918	129,918
本期增加	1,574	-	1,574
本期減少	-	-	-
114年12月31日股數	<u>1,574</u>	<u>129,918</u>	<u>131,492</u>

本公司於 113 年度以每股 15.3 元全數轉讓 109 年度第一次買回之庫藏股 1,435 仟股予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合併公司已於給與日認列酬勞成本 1,320 仟元，並於股票給付員工日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350)仟元。相關股份基礎給付協議請詳附註三十。

本公司於 114 年 4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 3,500 仟股，主要係用以轉讓予員工，買回期間為 114 年 4 月 11 日至 114 年 6 月 10 日。截至庫藏股買回期限止，本公司共計買回 1,574 仟股，買回金額共計 23,350 仟元。

子公司於 90 年底公司法修正前，為配合政府政策及維護公開市場股價之穩定，陸續於公開市場購入本公司股票，其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依 持 股 比 例 計 算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直接投資公司</u>			
嘉新國際	129,918	<u>\$ 1,055,710</u>	<u>\$ 1,580,009</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直接投資公司</u>			
嘉新國際	129,918	<u>\$ 1,055,710</u>	<u>\$ 1,925,459</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權利相同。

二六、收 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133,140	\$ 1,221,421
租賃收入	311,893	303,450
勞務收入	790,158	738,837
餐旅服務收入	<u>780,166</u>	<u>721,649</u>
	<u>\$ 3,015,357</u>	<u>\$ 2,985,357</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係來自於水泥銷售及其他商品銷售，價格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租賃收入

租賃收入來自不動產之租賃，合併公司係依相關合約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收入。

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為配合碼頭及儲槽之營運，其營業之裝卸及儲轉業務係以管理合約約定按實際裝卸數量計價收取。

餐旅服務收入

餐飲服務收入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銷貨之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立即向客戶收取。

旅宿服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時認列，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

(二) 合約餘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附註十)	<u>\$ 259,302</u>	<u>\$ 293,393</u>	<u>\$ 357,960</u>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五)	<u>\$ 6,474</u>	<u>\$ 5,408</u>	<u>\$ 8,899</u>
合約負債—流動	<u>\$ 28,822</u>	<u>\$ 46,629</u>	<u>\$ 41,608</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42,493 仟元及 39,475 仟元。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

二七、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u>\$ 162,593</u>	<u>\$ 177,410</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33,853	\$ 34,597
股利收入	429,541	411,511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三一)	8,553	8,701
董監酬勞收入(附註三五)	20,681	13,828
其他	<u>11,521</u>	<u>10,855</u>
	<u>\$ 504,149</u>	<u>\$ 479,49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92)	(\$ 5,33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	(9,721)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附註二七之八)	(63,332)	40,56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156,308)	(50,4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附註十六)	(25,238)	(24,147)
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附註十七)	(20,198)	(16,030)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附註十七)	13,112	112
使用權資產轉租利益 (附註十七)	3	455
其他	<u>(943)</u>	<u>(3,049)</u>
	<u>(\$ 253,396)</u>	<u>(\$ 67,593)</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84,435	\$ 182,527
租賃負債之利息	49,322	34,057
減：利息資本化金額	<u>(312)</u>	<u>(820)</u>
	<u>\$ 233,445</u>	<u>\$ 215,764</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312	\$ 820
利息資本化利率	1.68%~2.16%	1.80%~2.16%

(五)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8,394	\$ 308,185
投資性不動產	8,624	8,249
使用權資產	165,208	129,430
其他無形資產	732	2,399
	<u>\$ 462,958</u>	<u>\$ 448,26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10,734	\$ 387,439
營業費用	51,492	58,425
	<u>\$ 462,226</u>	<u>\$ 445,86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732</u>	<u>\$ 2,399</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44,531	\$ 540,271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四）		
確定提撥計畫	13,795	13,918
確定福利計畫	464	534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三十）		
權益交割	-	1,320
其他員工福利	30,341	24,99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89,131</u>	<u>\$ 581,03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4,964	\$ 263,330
營業費用	314,167	317,707
	<u>\$ 589,131</u>	<u>\$ 581,037</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01% 至 3% 及不逾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其 10%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5 日及 114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員工酬勞	1.43%	2.71%
董事酬勞	1.43%	2.71%

金 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現</u>	<u>金</u>	<u>股</u>	<u>票</u>	<u>現</u>	<u>金</u>	<u>股</u>	<u>票</u>
員工酬勞	\$ 7,320		\$ -		\$ 8,520		\$ -	
董事酬勞		7,320		-		8,52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07,891	\$ 241,66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71,223</u>)	(<u>201,098</u>)
淨（損失）利益	(<u>\$ 63,332</u>)	\$ <u>40,563</u>

二八、所得稅

依據財政部 92 年 2 月 12 日台財稅第 910458039 號函「營利事業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及企業併購法第四十五條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得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 12 個月之年度起，選擇以本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納入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個體包括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結算申報所採行連結稅制分攤方法之基本原則為合理降低集團稅負，並兼顧各公司稅負公平負擔原則，以提高集團經營效益。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3,174	\$ 20,2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45	1,836
以前年度之調整	861	747
土地增值稅	-	284
股利就源扣繳稅款	-	<u>19,929</u>
	<u>34,080</u>	<u>43,026</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1,600)	5,584
土地增值稅	-	(<u>237</u>)
	<u>(41,600)</u>	<u>5,34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u>7,520</u>)	\$ <u>48,37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559,376</u>	<u>\$ 385,78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11,875	\$ 77,15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125	4,915
免稅所得	(132,000)	(94,618)
未分配盈餘加徵	45	1,83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8,978	36,228
土地增值稅	-	47
股利就源扣繳稅款	-	19,92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81	(62,737)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		
同稅率之影響數	(12,985)	64,86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861</u>	<u>74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u>(\$ 7,520)</u>	<u>\$ 48,373</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3,887	(\$ 36,424)
— 確定福利之計畫再衡		
量數	(317)	(1,4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	<u>\$ 33,570</u>	<u>(\$ 37,867)</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8,705</u>	<u>\$ 8,602</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1,600</u>	<u>\$ 13,90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年底餘額
			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u>暫時性差異</u>					
租賃負債	\$ 40,349	(\$ 4,029)	\$ -	(\$ 850)	\$ 35,470
未實現存貨損失	1,466	(46)	-	-	1,420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8,071	3,412	-	-	11,483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0,877	-	-	10,877
減損損失	973	-	-	-	97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72,781	-	33,887	-	206,668
退休金超限數	56,990	(70)	-	-	56,920
應付休假給付	498	16	-	-	51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008	-	(92)	-	6,916
其他	1,649	414	-	-	2,063
	<u>289,785</u>	<u>10,574</u>	<u>33,795</u>	<u>(850)</u>	<u>333,304</u>
虧損扣抵	-	4,298	-	(159)	4,139
	<u>\$ 289,785</u>	<u>\$ 14,872</u>	<u>\$ 33,795</u>	<u>(\$ 1,009)</u>	<u>\$ 337,44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使用權資產	\$ 36,530	(\$ 4,383)	\$ -	(\$ 785)	\$ 31,362
依權益法認列之淨投資利得	398,646	(10,105)	-	-	388,54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29	-	-	-	229
土地增稅準備	1,150,583	-	-	-	1,150,58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730	-	225	-	4,955
未實現兌換損益	12,278	(12,240)	-	-	38
其他	60	-	-	-	60
	<u>\$ 1,603,056</u>	<u>(\$ 26,728)</u>	<u>\$ 225</u>	<u>(\$ 785)</u>	<u>\$ 1,575,768</u>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年底餘額
			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u>暫時性差異</u>					
租賃負債	\$ 39,595	(\$ 1,215)	\$ -	\$ 1,969	\$ 40,349
未實現存貨損失	1,385	81	-	-	1,466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6,475	1,596	-	-	8,071
未實現兌換損益	9,696	(9,696)	-	-	-
減損損失	973	-	-	-	97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09,205	-	(36,424)	-	172,781
退休金超限數	57,071	(81)	-	-	56,990
應付休假給付	501	(3)	-	-	49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980	-	(972)	-	7,008
其他	1,479	170	-	-	1,649
	<u>\$ 334,360</u>	<u>(\$ 9,148)</u>	<u>(\$ 37,396)</u>	<u>\$ 1,969</u>	<u>\$ 289,78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使用權資產	\$ 36,596	(\$ 1,867)	\$ -	\$ 1,801	\$ 36,530
依權益法認列之淨投資利得	412,543	(13,897)	-	-	398,64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29	-	-	-	229
土地增稅準備	1,150,820	(237)	-	-	1,150,58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259	-	471	-	4,730
未實現兌換損益	78	12,200	-	-	12,278
其他	60	-	-	-	60
	<u>\$ 1,604,585</u>	<u>(\$ 3,801)</u>	<u>\$ 471</u>	<u>\$ 1,801</u>	<u>\$ 1,603,056</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4 年度到期	\$ -	\$ 24,276
115 年度到期	55,572	56,781
116 年度到期	101,743	103,962
117 年度到期	56,810	73,787
118 年度到期	235,877	274,917
119 年度到期	449,639	430,560
120 年度到期	318,383	333,824
121 年度到期	323,391	339,412
122 年度到期	154,060	167,599
123 年度到期	91,067	119,442
124 年度到期	53,542	-
	<u>\$ 1,840,084</u>	<u>\$ 1,924,560</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969	\$ 2,008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10,28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	2,471,915	2,428,2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損失	78,174	75,596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8,350	12,173
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77,912	59,847
備抵損失	817	833
費用資本化	2,226	-
其他	9,501	11,230
	<u>\$ 2,650,864</u>	<u>\$ 2,600,23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1. 本公司及本國合併子公司嘉新資產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1 年度；嘉新國際、嘉北國際、嘉昇建設、嘉和健康、藍鈞、嘉綠電及雲嘉國際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2 年度；創能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3 年度。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並無重大未決之稅務訴訟案件。
2. 其餘設立於海外子公司並無重大未決之稅務訴訟案件。

二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84</u>	<u>\$ 0.48</u>
稀釋每股盈餘	<u>\$ 0.84</u>	<u>\$ 0.4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556,262</u>	<u>\$ 319,58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556,262</u>	<u>\$ 319,58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59,373</u>	<u>659,326</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601</u>	<u>50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59,974</u>	<u>659,83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庫藏股票給予員工之交易

合併公司為激勵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 113 年度辦理 109 年度第一次買回庫藏股予員工之認購作業，共計轉讓 1,435,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合併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相關資訊如下：

庫 藏 股 轉 讓 予 員 工	113年度	
	單 位 (仟)	行 使 價 格 (元) (註)
期初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	1,435	\$ 15.3
本期執行	(1,435)	15.3
本期逾期失效	-	
期末流通在外	-	
期末可執行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元)	\$ 0.92	

註：以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調整資金成本及盈餘轉增資後之轉讓價格。

合併公司於 113 年度給與之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採 Black-Scholes-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3年8月8日給予
行使價格	15.3 元
公允價值	0.92 元
預期波動率	18.30%
存續期間	15 日
無風險利率	1.29%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於給與日分別認列酬勞成本 695 仟元及 625 仟元，並於股票給付員工日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350)仟元。

三一、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為籌措興建沖繩國際通飯店工程之資金，向日本沖繩振興開發金融公庫申請貸款，額度日幣 10,500,000 仟元，該借款為期 25 年，本金自 106 年 12 月 20 日首次動撥日起第 4 年屆滿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42 期攤還本金，共計動撥日幣 10,500,000 仟元，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估算借款公允價值為日幣 8,873,333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為日幣 1,626,667 仟元為政府低利借款補助，已認列為遞延收入。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遞延收入分別為日幣 1,350,270 仟元及日幣 1,391,290 仟元(換算新台幣分別為 271,134 仟元

及 292,031 仟元)，並依所取得之房屋建築物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114 及 113 年度分別認列日幣 41,020 仟元及 41,020 仟元（換算新台幣分別為 8,553 仟元及 8,701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三二、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應付設備及工程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為 18,770 仟元及 70 仟元。
2.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已宣告尚未發放之應付非控制權益股利—非關係人分別為 0 仟元及 1,384 仟元。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4 年度

	114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	114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利息費用攤銷	租賃修改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885,000	\$ 1,035,425	\$ -	\$ -	\$ -	(\$ 385)	\$ -	\$ 1,920,040
應付短期票券	179,910	(120,000)	-	(183)	-	-	-	59,727
長期借款	7,935,418	(361,533)	-	19,416	-	(105,538)	-	7,487,763
存入保證金	125,881	10,804	-	-	-	(183)	-	136,502
租賃負債	1,843,627	(155,670)	550,033	49,322	(264,738)	(3,408)	(49,322)	1,969,844
	<u>\$10,969,836</u>	<u>\$ 409,026</u>	<u>\$ 550,033</u>	<u>\$ 68,552</u>	<u>(\$ 264,738)</u>	<u>(\$ 109,514)</u>	<u>(\$ 49,322)</u>	<u>\$11,573,876</u>

113 年度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	113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利息費用攤銷	租賃修改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1,356,040	(\$ 467,470)	\$ -	\$ -	\$ -	(\$ 3,570)	\$ -	\$ 885,000
應付短期票券	744,106	(565,000)	-	804	-	-	-	179,910
長期借款	7,957,470	61,980	-	20,738	-	(104,770)	-	7,935,418
存入保證金	131,553	(5,771)	-	-	-	99	-	125,881
租賃負債	1,465,980	(111,109)	389,121	34,057	94,310	7,868	(36,600)	1,843,627
	<u>\$11,655,149</u>	<u>(\$ 1,087,370)</u>	<u>\$ 389,121</u>	<u>\$ 55,599</u>	<u>\$ 94,310</u>	<u>(\$ 100,373)</u>	<u>(\$ 36,600)</u>	<u>\$10,969,836</u>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最近年度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是否適當，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舉借債務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544,360	\$ -	\$ -	\$ 544,360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32,458	-	-	32,458
基金受益憑證	14,490	-	266,517	281,007
合 計	<u>\$ 591,308</u>	<u>\$ -</u>	<u>\$ 266,517</u>	<u>\$ 857,825</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8,256,548	\$ -	\$ -	\$ 8,256,548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	523,887	523,887
合 計	<u>\$ 8,256,548</u>	<u>\$ -</u>	<u>\$ 523,887</u>	<u>\$ 8,780,435</u>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743,802	\$ -	\$ -	\$ 743,802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156,742	-	-	156,742
基金受益憑證	24,853	-	317,757	342,610
合 計	<u>\$ 925,397</u>	<u>\$ -</u>	<u>\$ 317,757</u>	<u>\$ 1,243,154</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10,897,109	\$ -	\$ -	\$ 10,897,109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	552,805	552,805
合 計	<u>\$ 10,897,109</u>	<u>\$ -</u>	<u>\$ 552,805</u>	<u>\$ 11,449,914</u>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評價技術及輸入值衡量之公允價值之調節

114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合 計
	價值衡量之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金 融 資 產	
	基金受益憑證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317,757	\$ 552,805	\$ 870,562
購 買	49,789	15,000	64,789
處 分	(122,410)	-	(122,410)
認列於損益	21,381	-	21,3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3,918)	(43,918)
年底餘額	<u>\$ 266,517</u>	<u>\$ 523,887</u>	<u>\$ 790,404</u>
與年底所持有資產有關並認列 於損益之當年度未實現利益 或損失之變動數	<u>\$ 19,197</u>	<u>\$ -</u>	<u>\$ 19,197</u>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	透過損益按公允	透過其他綜合	合 計
	價值衡量之	價值衡量之	損益按公允價值	
	金 融 資 產	金 融 資 產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可轉換公司債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427,533	\$ 29,922	\$ 491,057	\$ 948,512
購 買	-	-	-	-
處 分	(129,332)	-	-	(129,332)
轉 換	-	(18,842)	18,842	-
認列於損益	19,556	(11,080)	-	8,47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42,906	42,906
年底餘額	<u>\$ 317,757</u>	<u>\$ -</u>	<u>\$ 552,805</u>	<u>\$ 870,562</u>
與年底所持有資產有關並 認列於損益之當年度未 實現利益或損失之變動 數	<u>\$ 13,226</u>	<u>\$ -</u>	<u>\$ -</u>	<u>\$ 13,226</u>

3. 以第3等級評價技術及輸入值衡量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持有基金受益憑證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以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資產負債表日之可取得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該等投資使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係流動性折減比率。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或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方式評估公允價值。114年及113年12

月 31 日其流動性折減比率分別為 12.34%~30.00%及 9.87%~29.21%。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 857,825	\$ 1,243,1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6,330,439	6,049,0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8,780,435	11,449,91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9,878,579	9,544,61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非關係人、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不含應付薪金及獎金、應付稅捐、應付保險費及應付股利）、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門密切關注並持續追蹤金融資訊，並配合投資項目之需求，規劃及分散主要國際貨幣之部位，有效管理利率及匯率變動的風險，達到降低風險的目的。此外，財務部門亦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所從事外幣之交易會因市場匯率波動而存有匯率之暴險。針對匯率風險之管理，合併公司之專責單位會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並作適當調整，以控管外匯波動產生之風險。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各攸關外幣對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貨幣對合併各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

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對合併各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貨幣之影響 (i)		日幣貨幣之影響 (ii)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損益	\$ 57,575	\$ 80,364	\$ 24,997	\$ 18,378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應收款。
-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日幣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匯率敏感度波動，主係因美金計價之金融資產減少，以及日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5,471,891	\$ 4,346,281
— 金融負債	4,976,489	4,250,74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411,257	1,212,691
— 金融負債	6,460,885	6,593,21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

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5,124 仟元及 13,451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變動利率淨負債增加。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權益證券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除台泥之權益證券外）上漲／下跌 1%，114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3,135 仟元。114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8,892 仟元。

若台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5,444 仟元。114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78,913 仟元。

若權益價格（除台泥之權益證券外）上漲／下跌 1%，113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4,994 仟元。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8,913 仟元。

若台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3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7,438 仟元。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05,586 仟元。

合併公司本年度所持有之權益證券（除台泥之權益證券外）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下降主因本期期末持有之權益證券減少所致。

合併公司本年度所持有之台泥權益證券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差異主因台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因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且每年定期由專責單位監控交易對方之信用暴險程度及審核交易對方之信用額度，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十大客戶，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各年度前十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4% 及 51%。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4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96,356	\$ 91,811	\$ 22,272	\$ 42,696	\$ 57,914
固定利率工具	1,241,162	280,609	106,362	423,043	1,145,658
租賃負債	40,893	4,456	147,264	691,708	1,393,808
浮動利率工具	<u>210,120</u>	<u>246,990</u>	<u>968,294</u>	<u>5,383,556</u>	<u>-</u>
	<u>\$ 1,688,531</u>	<u>\$ 623,866</u>	<u>\$ 1,244,192</u>	<u>\$ 6,541,003</u>	<u>\$ 2,597,380</u>

租賃負債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92,613</u>	<u>\$ 691,708</u>	<u>\$ 709,300</u>	<u>\$ 371,958</u>	<u>\$ 312,550</u>	<u>\$ -</u>

11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30,513	\$ 192,344	\$ 26,982	\$ 35,858	\$ 59,978
固定利率工具	610,522	155,418	111,435	553,397	1,197,578
租賃負債	20,216	4,906	164,362	579,971	1,383,184
浮動利率工具	210,739	128,057	1,033,274	4,789,946	836,205
	<u>\$ 1,071,990</u>	<u>\$ 480,725</u>	<u>\$ 1,336,053</u>	<u>\$ 5,959,172</u>	<u>\$ 3,476,945</u>

租賃負債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89,484</u>	<u>\$ 579,971</u>	<u>\$ 627,678</u>	<u>\$ 376,942</u>	<u>\$ 353,741</u>	<u>\$ 24,823</u>

(2) 融資額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要求即付，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2,390,713	\$ 1,796,185
— 未動用金額	<u>4,155,589</u>	<u>5,254,500</u>
	<u>\$ 6,546,302</u>	<u>\$ 7,050,685</u>
有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7,236,013	\$ 7,389,904
— 未動用金額	<u>370,000</u>	<u>890,000</u>
	<u>\$ 7,606,013</u>	<u>\$ 8,279,904</u>

三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LDC ROME HOTELS S.R.L.	關聯企業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嘉建公寓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雲風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松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瓊莉緹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柏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順隆窯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詞閣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嘉珉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通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董事
台泥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董事
泛亞工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收入	關聯企業	\$ 19,785	\$ 16,616
	實質關係人	9,899	9,771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3,214	816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終 母公司董事	<u>2,760</u>	<u>2,615</u>
		<u>\$ 35,658</u>	<u>\$ 29,818</u>
勞務收入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 公司	<u>\$ 41,497</u>	<u>\$ 35,027</u>

合併公司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出租辦公室及廠房予關係人，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按月收取。

合併公司提供水泥倉儲服務予關係人，倉儲服務收入內容係由雙方協議決定，按月收取。

(三) 營業成本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進貨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 公司	\$ 516,689	\$ 573,750
	實質關係人	<u>3,034</u>	<u>2,674</u>
		<u>\$ 519,723</u>	<u>\$ 576,424</u>

合併公司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向關係人進貨，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付款期間為進貨後 60 天。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1,917	\$ 1,233
	其他	72	68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4,480	4,101
	實質關係人	<u>5</u>	<u>6</u>
		<u>\$ 6,474</u>	<u>\$ 5,408</u>
其他應收款			
—其他	關聯企業		
	嘉泥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398	\$ 374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4 及 11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77,616	\$ 110,880
	實質關係人	<u>9</u>	<u>4</u>
		<u>\$ 77,625</u>	<u>\$ 110,884</u>
其他應付款			
—其他	實質關係人		
	瑾莉緹股份有限公司	\$ 37	\$ 321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出租辦公室及廠房予關係人，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按月收取。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49,075	\$ 59,529
實質關係人	8,330	16,968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5,342	8,547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終 母公司董事	<u>4,771</u>	<u>7,498</u>
	<u>\$ 67,518</u>	<u>\$ 92,542</u>

(七) 其 他

1.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 794	\$ 764
	關聯企業	4,487	4,471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535	535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 最終母公司董事	<u>477</u>	<u>477</u>
		<u>\$ 6,293</u>	<u>\$ 6,247</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股利收入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 董事		
	台灣水泥股份 有限公司	\$ 363,605	\$ 356,543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 察人	<u>8,155</u>	<u>5,436</u>
		<u>\$ 371,760</u>	<u>\$ 361,979</u>
其他收入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 終母公司董事	\$ -	\$ 948
	關聯企業	<u>3</u>	<u>-</u>
		<u>\$ 3</u>	<u>\$ 948</u>

2. 合併公司擔任關係人之董監事，認列及收取之董監事酬勞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收入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18,475	\$ 13,203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684	251
	關聯企業	<u>1,522</u>	<u>374</u>
		<u>\$ 20,681</u>	<u>\$ 13,828</u>

3.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管理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8,781</u>	<u>\$ 8,846</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7,455	\$ 61,169
退職後福利	657	641
股份基礎給付	-	673
	<u>\$ 68,112</u>	<u>\$ 62,48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11,511	\$ 16,8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2,361,305</u>	<u>2,514,834</u>
土地	759,094	793,495
房屋及建築	1,602,211	1,721,33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3,120,143</u>	<u>3,137,975</u>
土地—重估後金額	3,098,067	3,111,598
房屋及建築—重估後淨額	<u>22,076</u>	<u>26,377</u>
	<u>\$ 5,492,959</u>	<u>\$ 5,669,625</u>

三七、其他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 (一)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港口營運而請銀行保證履約金額分別為 158,643 仟元及 139,288 仟元。
- (二)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未完工程	\$ 88,594	\$ 99,79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83,518</u>	<u>85,014</u>
	<u>\$ 172,112</u>	<u>\$ 184,811</u>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上列合約承諾中包含子公司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豐崎開發案之合約承諾負債分別為 82,308 仟元及 68,721 仟元。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4,634	31.430	(美金：新台幣)	\$	1,088,555	
美金		2,003	1.2860	(美金：新加坡幣)		62,953	
日幣		839,322	0.0064	(日幣：美金)		168,568	
日幣		1,650,214	0.2008	(日幣：新台幣)		331,363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歐元		16,491	36.90	(歐元：新台幣)		608,5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2,762	31.430	(美金：新台幣)		86,809	
港幣		8,037	4.0384	(港幣：新台幣)		32,458	
歐元		4,450	36.90	(歐元：新台幣)		164,198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1,264	32.785 (美金：新台幣)	\$ 1,024,987
美金	17,761	1.3652 (美金：新加坡幣)	582,300
日幣	837,159	0.0064 (日幣：美金)	175,711
日幣	914,018	0.2099 (日幣：新台幣)	191,852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歐元	14,465	34.14 (歐元：新台幣)	493,8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5,988	32.785 (美金：新台幣)	196,326
港幣	7,236	4.2207 (港幣：新台幣)	30,542
歐元	4,285	34.14 (歐元：新台幣)	146,284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3,332)仟元及 40,563 仟元，由於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九、其他

重要合約

(一) 合併公司向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台北港第一散雜貨中心（東 13.14.15 號）碼頭，並約定興建東 16 號碼頭及於本中心後線合資興建倉棧設施暨附屬辦公室及儲轉設備，土地面積約 65,000 平方公尺，以經營煤炭、砂石及一般散雜貨物裝卸儲轉業務，使用年限自設備完工驗收交付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起算，自 98 年 12 月 10 日起算共 35 年 5 個月，每年最低保證運量煤炭為 120 萬噸、砂石為 595 萬噸。

合併公司與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議定就年度未達東砂北運砂石保證運量之部分，得以該年度煤炭或其他散雜貨實際運量轉換替代（年度可轉換上限為 405 萬噸東砂北運砂石保證運量）。

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為振興東砂北運，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暫停契約中合併公司所享東砂優先指泊權規定，改

依東砂船泊意願指泊至第 1 或第 2 散雜貨中心卸載；同時並暫停合併公司東砂 190 萬噸保證運量。

(二) 合併公司為供應台灣北部地區水泥需求，向交通部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基隆港西三十三碼頭後線及西碎波堤內側間之土地 5,900.35 平方公尺土地，由合併公司合資興建水泥貯槽暨附屬設備，以經營自有散裝水泥之裝卸及儲運業務，而以台灣省政府交通處基隆港務局名義興建，完成後產權並歸其所有。使用年限自水泥貯槽暨其附屬設備完工驗收交付基隆港務局起算，由合併公司免租使用水泥貯槽暨其附屬設備自 89 年 10 月 7 日起算 23 年 9 個月，每年以九十萬噸為最低保證運量，若未達最低保證運量仍需按九十萬噸計算繳納管理費。租期內依承租土地面積按港區土地區段值及省府核定之租率（5%）計算給付土地租金。期滿後合併公司享有優先承租權。另租賃期間內合併公司應依規定繳納土地使用費及管理費，港埠費率一般貨物裝卸費調整時，應隨其調整幅度調整管理費。前述契約於 113 年 7 月 6 日屆滿，合併公司已於 114 年 2 月 25 日簽訂新租賃契約，租期自 113 年 7 月 7 日起至 123 年 7 月 6 日止。本公司為整合集團資源及專業分工，由子公司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新國際」）經營倉儲管理，經基隆港務公司同意，於 114 年 9 月三方簽訂「基隆港西 33 號碼頭後線土地暨水泥儲槽相關設施租賃經營契約」權利義務轉讓協議書（以下簡稱「協議書」），嘉新國際為承租人，本公司則為連帶保證人，並同意就原契約轉讓後所生義務與違約責任和嘉新國際連帶負責，將原契約之一切權利及義務轉讓予嘉新國際；協議書之有效期間自簽約日起至 123 年 7 月 6 日止。

(三) 為供應台灣中部地區水泥需求，合併公司透過子公司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向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臺中港務分公司（「臺中港務公司」）租用 27 號碼頭一線土地及水泥圓庫暨附屬設施，以經營散裝水泥之裝卸及儲運業務，租用期間自 103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雙方已同意續約並達成協議，續租 10 年，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3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項租賃契約簽訂案已於 114 年 1

月 2 日完成，租約期滿合併公司有優先承租權。另租賃期間內合併公司應依規定繳納土地使用費及管理費，港埠費率一般貨物裝卸費調整時，應隨其調整幅度調整管理費。

(四) 為進一步建立轉型旅宿業的核心發展，開發沖繩豐崎近 37,000 平方公尺海灘邊度假酒店，合併公司於 108 年 8 月 17 日與國際大型連鎖酒店洲際酒店集團 (IHG) 日本子公司簽訂沖繩豐崎溫泉度假酒店長期管理服務契約，服務期間自酒店完工起算 20 年，預計未來引進洲際酒店集團品牌委託經營管理。

四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之揭露：

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關係企業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請參閱	附註十四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請參閱	附註十四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		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		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		請參閱	附註十四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		請參閱	附註二五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		無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2. 關係企業個別公司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附表五	
2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附表一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無	
4	重大或有事項。		無	
5	重大期後事項。		無	
6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附表二、六及七	
7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五)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應分別列明公司名稱、持有股數、金額及原因：

請參閱附註二五。

四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水泥部門：主要負責水泥銷售及相關儲運業務。

資產管理部門：主要負責不動產買賣、租賃事業。

裝卸倉儲部門：主要負責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儲運業務。

旅宿服務部門：主要負責飯店及月子中心之客房服務及餐飲等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水泥部門	\$ 1,233,434	\$ 1,306,160	(\$ 24,873)	(\$ 6,454)
資產管理部門	310,937	301,662	186,179	171,641
裝卸倉儲部門	636,252	576,002	81,185	42,376
旅宿服務部門	834,734	801,533	(57,831)	(88,250)
其他部門	-	-	(19,824)	(31,914)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3,015,357</u>	<u>\$ 2,985,357</u>		
利息收入			162,593	177,410
其他收入			504,149	479,492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3,396)	(67,593)
財務成本			(233,445)	(215,76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459,668	164,188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245,029)	(239,348)
稅前淨利			<u>\$ 559,376</u>	<u>\$ 385,784</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4及113年度部門間銷售業已沖銷。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因合併公司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收入	\$ 1,133,140	\$ 1,221,421
租賃收入	311,893	303,450
勞務收入	790,158	738,837
餐旅服務收入	<u>780,166</u>	<u>721,649</u>
	<u>\$ 3,015,357</u>	<u>\$ 2,985,357</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及日本。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台灣	\$ 2,251,146	\$ 2,289,584	\$ 7,870,414	\$ 7,755,668
中國	28,022	30,031	208,416	275,659
日本	<u>736,189</u>	<u>665,742</u>	<u>3,512,861</u>	<u>3,789,318</u>
	<u>\$ 3,015,357</u>	<u>\$ 2,985,357</u>	<u>\$ 11,591,691</u>	<u>\$ 11,820,645</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採權益法之投資、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存出保證金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3,015,357 仟元及 2,985,357 仟元中，分別有 266,843 仟元及 368,367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 A (註 1 及 2)	<u>\$ -</u>	<u>\$ 368,367</u>

註 1：係來自水泥銷售收入。

註 2：114 年度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5)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2及6)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2)	\$ 7,902,474 (實收資本額)	\$ 819,672	\$ 803,200	\$ 88,553	\$ -	4.43%	\$ 18,135,537	是	否	否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2及6)	嘉新琉球 COLLECTIVE 株式會社	(2)	7,902,474 (實收資本額)	1,522,450	818,915	542,160	-	4.52%	18,135,537	是	否	否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2及6)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	7,902,474 (實收資本額)	326,794	319,351	319,351	-	1.76%	18,135,537	是	否	否
1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註3及6)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	18,135,537	6,440,000	6,260,000	5,213,750	6,260,000	34.52%	18,135,537	否	是	否
2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註4)	人之初敦化館產後護理之家	(1)	28,156	1,000	1,000	1,000	1,000	0.01%	450,000	否	否	否

註 1：(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限；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

註 3：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以本公司之淨值為限。

註 4：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之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為限；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其背書保證金額不能超過一個營業週期之往來總額。

註 5：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6：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除股數及持股比率外，其餘以外幣元、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u>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13,782	\$ 197,519	0.11%	\$ 197,519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	3	0.00%	3		
	<u>國內基金</u>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0,000	-	30,000		
	鼎豐亞太貳號不動產有限合夥								
	<u>國外股票</u>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4,000	32,458	0.01%	32,458	
	<u>國外基金</u>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摩根太平洋科技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69	14,490	-	14,490	
	歌斐美國數據創投三期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1,889	-	51,889		
	霸菱歐洲核心房地產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41	164,198	-	164,198		
	Verge HealthTech Fund II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0	20,430	-	20,430		
	<u>股票</u>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939,039	648,186	0.36%	648,186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85,694	301,284	1.72%	301,284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7,004	22,212	0.31%	22,212			
	<u>股票</u>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238,955	4,877,543	2.71%	4,877,543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訊聯細胞智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00	41,783	1.07%	41,783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活水參影響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 7,400	10.00%	\$ 7,400	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泛亞工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33,682	57,917	2.38%	57,917	
	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63,585	262,745	13.71%	262,745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21,580	2.22%	21,580	
	智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15,384	73,235	11.41%	73,235	
	吉品養生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67,072	91,445	18.00%	91,445	
	股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949,915	346,838	0.19%	346,838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700,561	828,253	0.46%	828,253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9,917,726	1,812,352	16.44%	1,812,352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262,371	1,537,287	0.85%	1,537,287	
	台灣工銀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5,493	6,628	4.17%	6,628	
	高雄港勤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0,000	2,937	0.88%	2,937	

註 1：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註 2：以上期末持有之股票均未設質。

註 3：除已於備註說明者外，各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期中最高持股情形與期末持有股數 / 單位相同。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 516,689	48%	進貨後 60 天付款	NA (與一般公司相同)	NA (與一般公司相同)	(\$ 77,616)	(54%)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儲轉收入	(97,775)	(7%)	每月結算每季底支付	NA (與一般公司相同)	NA (與一般公司相同)	2,963	2%	註
			後勤服務收入	(2,775)	(0%)	每月結算當月開票支付	NA (與一般公司相同)	NA (與一般公司相同)	-	-	註

註：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註 2)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198,032 (註 1 及註 3)	-	\$ -	-	\$ 15,321	\$ -

註 1：係合併公司所承租之台北港轉租之應收融資租賃款。

註 2：截至 115 年 3 月 9 日止之期後收款狀況。

註 3：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 3)	
				科目	金額 (註 5)		
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儲轉收入	\$ 97,775	每月結算當月開票按季支付	3.24%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融資租賃款	1,198,032		3.67%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轉租融資利息收入	19,039		0.63%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1	背書保證	803,200		2.46%
		嘉新琉球 COLLECTIVE 株式會社	1	背書保證	818,915		2.51%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319,351		0.98%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使用權資產	326,794		1.00%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機器設備	41,141		0.13%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7,166	每年 5 月(連結稅制款項)	0.11%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0,000	現金股利	0.43%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7,405	現金股利	0.27%
1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14,583	按季結算,開票支付	0.48%
2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72,261	收款方式為每月月底結帳,次月收款	2.40%
3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	股利收入	62,419	現金股利	2.07%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	背書保證	6,260,000		19.19%
		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508	清算退回股款	0.06%
4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收入	19,566	背書保證設算手續費	0.65%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0,544	背書保證設算手續費	0.06%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358	現金增資	0.07%
5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嘉彭母嬰護理(揚州)有限公司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358	現金增資	0.07%

本表重要往來金額超過 10,000 仟元以上。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上列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科目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 US\$1=NT\$31.43，JPY\$1= NT\$0.2008，RMB\$1=NT\$4.47154；所有損益科目金額，係以平均匯率換算，US\$1=NT\$31.18，JPY\$1= NT\$0.2085，RMB\$1=NT\$4.36456。

註 5：交易往來金額於編製本合併報表，業已合併沖銷。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除股數及持股比例外，其餘以外幣元、新台幣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 期 末	去 年 底	數	率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96號	委任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 656,292	\$ 656,292	31,458,920	46.18%	\$ 1,893,081	\$ 455,528	\$ 208,052	(註4及5)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1,600,159	1,600,159	257,073,050	87.18%	4,696,552	80,115	69,844	子公司(註3及5)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機械批發零售;倉儲業;住宅、工廠房及大樓開發租賃業;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1,000,000	1,000,000	100,000,000	100.00%	4,034,316	155,345	155,345	子公司(註3)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土石採取業;建材批發業;非金屬礦業;建材零售業;國際貿易業;租賃業;機械器具零售業	120,000	120,000	19,560,000	100.00%	250,246	28,692	28,692	子公司(註3)	
	藍鈞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國際貿易業務、不動產買賣業、不動產租賃業	81,561	81,561	8,300,000	100.00%	84,469	744	744	子公司(註3)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969,104	969,104	19,186,070	74.16%	2,308,228	21,889	16,232	子公司(註3)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不動產持有、租賃管理、仲介及販賣等相關事業	2,937,000	2,937,000	293,700,000	100.00%	960,288	(31,297)	(31,297)	子公司(註3)	
	嘉和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管理顧問業	450,000	450,000	45,000,000	100.00%	96,944	(34,558)	(34,558)	子公司(註3)	
	嘉新綠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發電業;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電器承裝業;用電設備檢修維護業;能源技術服務業	105,000	105,000	10,500,000	100.00%	104,253	(252)	(252)	子公司(註3)	
	LDC ROME HOTELS S.R.L.	Rome, Italy	旅館經營業	917,275	869,479	-	40.00%	608,530	56,152	22,461	(註4)	
嘉新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96號8樓	觀光旅館業	1,157,340	1,157,340	67,998,915	23.10%	1,585,012	861,434	212,080	(註4及5)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國際貿易業及一般投資業	69,341	69,341	5,800,000	19.33%	136,001	43,217	8,354		
	嘉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機械批發業、機械器具零售業、倉儲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250,000	250,000	25,000,000	100.00%	255,621	2,937	2,937	子公司(註3)	
	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能源技術服務業	-	22,500	-	-	-	127	127	子公司(註3及7)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2-5-7 Matsuo, Naha-shi, Okinawa, Japan	不動產租賃業及管理顧問業等	269,931	269,931	-	59.17%	213,481	(10,386)	(6,145)	子公司(註3)	
雲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琉球 COLLECTIVE 株式會社	2-5-7 Matsuo, Naha-shi, Okinawa, Japan	旅館經營業	2,611,968	2,611,968	-	100.00%	673,822	(17,251)	(17,251)	子公司(註3)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	新加坡	TWD 558,463	TWD 558,463	35,200,000	100.00%	TWD 811,113	(TWD 43,426)	(TWD 43,426)	子公司(註3)	
	Sparkview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及控股公司	USD 17,768,456	USD 17,768,456	500,000	100.00%	USD 25,806,975	(USD 1,392,743)	(USD 1,392,743)	子公司(註3)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2-5-7 Matsuo, Naha-shi, Okinawa, Japan	不動產租賃業及管理顧問業等	TWD 469,224	TWD 469,224	-	-	TWD 56,272	(TWD 2,073)	(TWD 2,073)	子公司(註3)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2-5-7 Matsuo, Naha-shi, Okinawa, Japan	不動產租賃業及管理顧問業等	USD 469,224	USD 469,224	-	-	USD 1,790,377	(USD 66,487)	(USD 66,487)	子公司(註3)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2-5-7 Matsuo, Naha-shi, Okinawa, Japan	不動產租賃業及管理顧問業等	TWD 301,200	TWD 301,200	-	40.83%	TWD 147,311	(TWD 10,386)	(TWD 4,241)	子公司(註3)	
	嘉新琉球開發合同會社	2-5-7 Matsuo, Naha-shi, Okinawa, Japan	不動產租賃業及管理顧問業等	JPY 1,500,000,000	JPY 1,500,000,000	-	-	USD 4,686,971	(USD 333,094)	(USD 136,002)	子公司(註3)	
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佐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96號	國際貿易業及一般投資業	36,642	36,642	6,052,636	20.18%	134,651	43,217	8,721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	巴拿馬	貨輪運輸	78,490	78,490	2,700	100.00%	508,923	11,701	11,701	子公司(註3)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626,119	626,119	6,257,179	24.18%	752,786	21,889	5,294	子公司(註3)	

註 1：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 2：上列原始投資金額係以原始投資匯率換算；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所有資產及負債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 US\$1=NT\$31.43，JPY\$1=NT\$0.2008，EUR\$1=NT\$36.9；所有損益科目金額，係以平均匯率換算，US\$1=NT\$31.18，JPY\$1=NT\$0.2085，EUR\$1=NT\$35.18。

註 3：合併報表業已沖銷。

註 4：具重大之關聯企業。

註 5：帳面金額及投資損益包含折溢價攤銷。

註 6：各被投資公司期中最高持股情形與期末持有股數相同，且該持股均未設質。

註 7：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10 月 15 日經董事長出具董事同意書辦理解散，並於 114 年 2 月 3 日清算完結。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1))	投資方式 (註 2)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 1(1))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 1(1))	匯出 (註 1(1))	匯回 (註 1(1))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 1(1))			投資損益 (註 1(1)及 註 6)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從事水泥生產、水泥製品銷售、水泥製品製造	USD 500 NTD 15,715	(2)及(3)	USD 12,722 NTD 399,852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12,722 NTD 399,852	USD 5 NTD 170	95.23%	USD 5 NTD 170	USD 2,964 NTD 93,153	USD - NTD -	(註 1(2)B. 及註 5)
上海嘉新港輝有限公司	散裝水泥之倉儲、灌包及高強度水泥產品配製及運銷	USD 10,500 NTD 330,015	(2)	USD 16,066 NTD 504,954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16,066 NTD 504,954	USD 311 NTD 9,699	95.23%	USD 311 NTD 9,699	USD 13,872 NTD 435,998	USD - NTD -	(註 1(2)B. 及註 5)
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從事商務、財務及資訊系統技術開發諮詢	USD 17,310 NTD 544,053	(2)	USD 26,497 NTD 832,801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26,497 NTD 832,801	(USD 1,630) (NTD 50,820)	95.23%	(USD 1,606) (NTD 50,086)	USD 8,601 NTD 270,317	USD - NTD -	(註 1(2)B. 及註 5)
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從事健康及旅遊事業管理諮詢	RMB 82,000 NTD 366,666	由嘉新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投資(5)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 NTD -	(RMB 14,842) (NTD 64,779)	95.23%	(RMB 14,842) (NTD 64,779)	RMB 2,436 NTD 10,894	USD - NTD -	(註 1(2)B. 及註 5)
嘉彭母嬰護理(揚州)有限公司	母嬰生活護理、母嬰用品銷售及生活美容服務等業務	RMB 62,000 NTD 277,235	由上海嘉彭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投資(5)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 NTD -	(RMB 14,134) (NTD 61,687)	95.23%	(RMB 14,134) (NTD 61,687)	RMB 1,549 NTD 6,926	USD - NTD -	(註 1(2)B. 及註 5)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	普通貨物陸路專用運輸及水泥等建材的加工、配置、包裝、倉儲與銷售	USD 500 NTD 15,715	(4)	USD 13,847 NTD 435,211	USD - NTD -	USD - NTD -	USD 13,847 NTD 435,211	(USD 211) (NTD 6,575)	87.18%	(USD 211) (NTD 6,575)	USD 1,533 NTD 48,182	USD - NTD -	(註 1(2)B. 及註 5)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及註4)
USD 229,668	USD 232,124	NTD 11,233,831
NTD 7,218,465	NTD 7,295,657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重大交易事項：無。

註1：(1)係按114年12月31日之匯率 US\$1=\$31.430，RMB\$1=\$4.47154；投資損益以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平均匯率 US\$1=\$31.180，RMB\$1=\$4.36456。

(2)投資收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再透過 Effervesce Investment Pte. Ltd.再投資大陸。

(3)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再透過 Sparksview Pte. Ltd.再投資大陸。

(4)本公司及嘉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Tong Yang Chia Hsin Marine Corp.再投資大陸。

(5)其他方式。

註3：依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依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股權淨值60%計算。

註4：本公司原以所持有之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持有大陸投資金額因與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將間接減少大陸投資金額與比例，前述註銷大陸投資金額與比例業已於107年5月17日取得投審會核准註銷備查。

註5：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註6：係包括採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內部未實現交易損益。

註7：各被投資公司期中最高持股情形與期末持有股數相同，且該持股均未設質。